

益阳市财政局 转移支付指标分配录入单

第四联：单位

指标单号：2020转移0356			指标卡号：0740			制单日期：2020-08-24			顺序号：单011087			当前页 4 总页数 4		单位：(元)	
归属科室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是否政府采购	功能科目	来源类型	经济科目	上级文号	支付方式	资金性质	市级文号	摘要	指标金额			
农业农村科	998010005	资阳区财政局	否	2300231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一般性转移支付	39999 其他支出	湘财预 [2020]0155号	实拨	一般公共预算	原文下达	2020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440,000.00			
小 计												440,000.00			

财政局长

资阳区财政局指标追加通知单

通知编号：单【20200824】000001 文号：益财预(2020)0155 制单日期：2020-08-24 单位：(元)

原 定：益阳经济开发区(益阳经济开发区)

序	追加金额	追加科目	追加性质	备注
1	440,000.00	2300231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一般性转移支付	湘财预(2020)0155 原文下达

财政局长：[印章] 科长：[印章] 经办人：[印章]

湖南省财政厅文件

湖南省财政厅文件

湘财预〔2020〕155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及调剂 2020 年省级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

各市州、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为确保精准脱贫工作顺利推进，现将 2020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指标下达你市（州、县），并对原湘财预〔2020〕53 号文件下达的部分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进行相应的调剂。本次下达和调剂指标收入科目请列 2020 年“1100231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具体金额见附件（支出功能列“21305 扶贫”下相关项、政府支出经济科目列“599 其他支出”）。请加强与扶贫等行业部门的沟通衔接，根据本地脱贫攻坚规划和年度脱贫计划任务尽快安排使用资金，并严格按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管理

规定，加强资金监管，确保资金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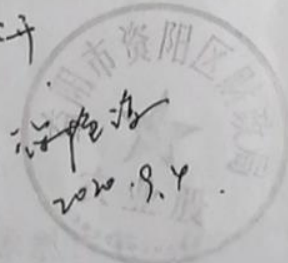
附件：2020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分发）

建议按原文下达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48万元，
其中：资阳区44万元；沅江14万元；大通湖190万元。
原文复印件在卷中。

妥否，请批示。



建议将此批文、下区扶贫办、
并及在扶贫办网站上公示、
当否，请批示。



8.17

附件:

2020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市州	县市区/单位	金额 (万元)	本次下达金额 (扶贫发展)	本次调剂金额 (湘财预 (2020) 53号, 扶贫发展)		
				原下达金额	本次调剂金额	调剂后金额
益阳市	益阳市小计	974	974			
	市本级及所辖区小计	148	148			
	资阳区	44	44			
	赫山区	14	14			
	大通湖区	90	90			
	省直管县市小计	826	826			
	南县	174	174			
	桃江县	280	280			
	安化县	198	198			
	沅江市	174	174			